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程序终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8 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控 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议案》。受外部 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, 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精美特")经营业绩处于持续亏损状态,已出现资不抵 债目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。根据公司发展规划,为实现及时止损 目的,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或者子公司广东海控特种玻璃技术有限公 司(以下简称"海控特玻")以债务人精美特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 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向广东省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法院")提出对债务人精美特进行 破产清算的申请,同时授权经营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 精美特破产清算相关具体事官。详见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或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拟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市 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1)、 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2、2024-060、2024-071)、《关于原控 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5-054、2025-078、2025-081)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 ((2024) 粤 03 破 573 号之五)。根据民事裁定书((2024) 粤 03 破 573 号之五),管理人已执行完毕《深圳市三鑫精美特玻璃有 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(定稿)》。精美特破产财产已经分配或提 存完毕,管理人申请法院终结精美特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,广东省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精美特破产程序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根据民事裁定书((2024)粤03破573号之五),精美特应收账款追收和破产财产追加分配等事宜作为遗留事项,由管理人在破产程序终结后继续处理。管理人在精美特遗留事项处理完毕后应当办理企业注销登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八日